

天津市质监局抽查卫生巾、纸尿裤等产品 合格率97.65%

2014年4月18日，天津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发布2014年首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情况，2014年第一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共抽查了卫生巾、卫生护垫，纸尿裤，卫生纸、纸巾纸，复混肥、磷肥4类产品，涉及75家生产企业生产的85批次产品，其中，实物合格83批次，实物合格率为97.65%。

其中：抽查38家卫生巾、卫生护垫生产企业生产的44批次产品，合格44批次，合格率为100%。抽查12家纸尿裤生产企业生产的12批次产品，合格12批次，合格率为100%。抽查12家卫生纸、纸巾纸生产企业生产的15批次产品，实物合格13批次，实物合格率为86.67%，标志标识不合格7批次，标识合格率为53.33%。

对于不合格产品，主要问题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标志标识：有7批次产品标志标识不合格，

产品的标志标识是生产企业向消费者明示产品的正确信息及质量水平的说明。标准规定，产品销售包装上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产品名称、商标，产品标准编号，主要原料或成分，生产日期和保质期（或生产批号和限用日期），产品规格，产品数量，生产企业的名称、详细地址等。

二是内装量偏差：有1批次产品内装量偏差不合格，内装量偏差是对纸巾纸产品的一项质量检验指标，标准规定内装量偏差-2%为合格产品，实测值为-5%。

三是含液量：有1批次产品含液量不合格，含液量是对湿巾产品检验的一项重要指标，按照标准规定含液量应在1.6~5.0（倍）之间，实测值为6.5。❗

（天津网）